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宋金球	董事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董事会	郭魁元
潘瑾	独立董事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董事会	杨德勇

1.3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刘正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平声明：保证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3,861,514,175.31	3,477,434,411.15	1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093,215,093.47	3,091,970,176.20	0.04%
股本（股）	1,244,809,910.00	1,244,809,91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849	2.4839	0.0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11,905,515.60	69,179,471.11	20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4,917.27	1,219,628.77	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6,203,245.77	-36,364,640.34	612.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96	-0.0292	612.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0	0.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0	0.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0.12%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0.13%	-0.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659.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1,0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232.90
所得税影响额	30.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67.40
合计	46,145.18

对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中，因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入 291,040.00 元；其他营业外支出 203,232.90 元；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43,659.55 元。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6,92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甘肃阳坝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8,450,364	人民币普通股
江月	1,904,8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750,825	人民币普通股
韩绪民	1,695,431	人民币普通股
林芸	1,235,056	人民币普通股
林祥华	1,070,897	人民币普通股
陈秀梅	1,050,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0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庄晶晶	1,0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侠	1,013,19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636,897.99 元，增幅 154.54%，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应收租赁款及货款增加所致。

2、预付账款本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30,484,272.76 元，增幅 73.78%，主要系本公司预付的贸易货款及子公司中铁（罗定岑溪）铁路有限责任公司预付工程款和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3、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报告期末余额为 5,282,184.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中铁（罗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期内新增短期股票投资所致。

4、短期借款本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54,000,000.00 元，增幅 962.50%，主要系本公司报告期内增加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5、预收账款本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3,557,351.08 元，增幅 229.65%，主要系本公司报告期内预收的贸易货款增加所致。

6、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51,521,841.68 元，增幅 102.84%，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应付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7、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142,726,044.49 元，增幅 206.31%，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积极开展贸易，增加贸易收入所致；本期营业成本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139,731,647.00 元，增幅 217.59%，主要系贸易收入增加，贸易采购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进展情况

(一) 2010 年 1 月 27 日,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国恒”) 将其持有的国恒铁路 113,391,80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11%) 质押给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股权已于 2010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 深圳国恒累计质押国恒铁路股数为 170,644,363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71%。

(二) 2010 年 3 月 3 日, 公司股东上海聚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聚丰”) 为解决融资需求, 将其持有的国恒铁路 8,100 万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51%) 质押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股权已于 2010 年 3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 上海聚丰累计质押国恒铁路股数为 81,000,00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51%。

二、对外收购暨增资事宜的进展情况

2010 年 2 月 23 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关于对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人民币贰仟肆佰柒拾壹万零陆拾陆元捌角肆分 (¥24,710,066.84 元) 的价格收购廖志刚、熊星亮持有的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通恒实业”) 合计 60% 的股权。在股权转让的同时, 公司向通恒实业增资 7,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 通恒实业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 公司持有其 90% 股权。(相关内容详见 2010 年 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收购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 60% 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

2010 年 4 月 9 日, 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关于对江西通恒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 2010 年 4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2010 年 2 月 23 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投资设立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江西省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西建材”) 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 设立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西国恒”)。江西国恒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其中, 公司出资 700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 70%; 江西建材出资 300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 30%。

2010 年 3 月 15 日, 江西国恒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关内容详见 2010 年 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共同投资设立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的公告》及 2010 年 3 月 20 日刊登的《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四、对外担保及融资事项的进展情况

(一) 2009 年 8 月 5 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铁物资”) 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申请人民币贰亿零肆佰万元整 (¥204,000,000.00 元) 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流动资金贷款将用于加大国铁物资综合贸易的经营。此项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该事项相关董事会决议详见公司 2009 年 8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2010 年 4 月 9 日, 本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申请人民币贰亿零肆佰万元整 (¥204,000,000.00 元) 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该事项相关股东会决议详见本公司 2010 年 4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二) 2009 年 1 月 7 日, 本公司为贵州恒润龙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州恒润龙”) 向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人民币壹亿元整 (¥100,000,000.00 元) 银行承兑汇票 (50% 保证金)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为贵州恒润龙提供连带责任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 (¥25,000,000.00 元)。

2010 年 1 月 19 日, 贵州恒润龙在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银行承兑汇票已全部兑付并结清, 至此, 本公司担保责任解除。

(三) 2009 年 11 月 30 日, 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为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肆仟万元 (¥40,000,000.00 元), 期限为一年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截至本报告期, 由于融资授信尚未完成, 此项担保未实质生效。(该事项相关董事会决议详见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四) 2010 年 3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了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申请壹亿柒仟万元整 (¥170,000,000.00 元) 流动资金贷款, 该笔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事项相关董事会决议详见本公司 2010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五、董事变更事项

2010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李运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提名董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 2010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李运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审议通过董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相关内容详见 2010 年 4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	<p>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1 月 10 日完成，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承诺事项如下：1.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非流通股股东所持非流通股股份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 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3. 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该公司股份总数 1%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须停止出售股份。4. 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5. 为了减轻上市公司负担，保护国恒铁路流通股股东利益，深圳国恒承诺，将承担包括财务顾问费、保荐费、律师费、沟通推介费、媒体宣传费等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费用。6. 承诺人保证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的，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7. 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本承诺</p>	<p>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履行完毕；深圳国恒关于承担有关股权分置改革费用已经履行完毕，上述其他承诺事项正在执行过程中，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p>

		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部分。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	1.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非流通股股东所持非流通股股份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 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履行完毕，深圳国恒正在执行过程中，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东	2009 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发行完毕后，控股股东深圳国恒认购的 101,693,750 股在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 582,000,000 股在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各认购股东正在执行过程中，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1月0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咨询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2010年01月19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0年02月03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投资者	咨询公司铁路建设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02月24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渤海证券研究员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项目情况，

日				未提供资料
2010年03月03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咨询公司发展情况
2010年03月23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浙商证券研究员	咨询公司项目及未来发展战略

3.5.3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2010年度，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未有持股 30%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三、公司未有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6 号——重大合同》应披露的报告期重大合同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附录

4.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元

2010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3,358,058.40	175,397,402.16	1,472,544,435.18	1,203,985.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82,184.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931,508.51		4,294,610.52	
预付款项	542,894,032.61	25,694,000.00	312,409,759.85	93,982.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62,588.35	647,202,887.54	10,935,307.93	738,722,42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4,488,164.28	20,043,213.73	128,699,414.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20,016,536.15	868,337,503.43	1,928,883,527.58	740,020,395.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2,478,732,267.90	1,000,000.00	2,381,732,267.90
投资性房地产	73,711,587.67		74,992,066.48	
固定资产	999,354,570.00	2,748,355.15	1,002,636,513.93	2,319,161.48
在建工程	482,341,422.49		384,054,736.72	
工程物资	58,379.12		58,379.1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394,672.53		67,172,179.97	
开发支出				
商誉	18,268,211.94		18,268,211.9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795.41	1,367.50	368,795.41	1,36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1,497,639.16	2,481,481,990.55	1,548,550,883.57	2,384,052,796.88
资产总计	3,861,514,175.31	3,349,819,493.98	3,477,434,411.15	3,124,073,192.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914,313.08	130,000.00	19,523,705.48	1,770,000.00
预收款项	76,878,739.41	24,376,240.00	23,321,388.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32,284.47	766,639.53	2,269,821.05	609,468.88
应交税费	27,186,828.50	19,110,259.11	30,075,780.33	23,199,719.28
应付利息	313,363.75	313,363.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8,855,744.27	52,609,498.81	147,333,902.59	37,560,965.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8,581,273.48	287,306,001.20	238,524,597.78	63,140,15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18,581,273.48	287,306,001.20	238,524,597.78	63,140,15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44,809,910.00	1,244,809,910.00	1,244,809,910.00	1,244,809,910.00
资本公积	1,525,152,716.67	1,521,060,361.22	1,525,152,716.67	1,521,060,361.2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020,110.77	82,020,110.77	82,020,110.77	82,020,110.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1,232,356.03	214,623,110.79	239,987,438.76	213,042,657.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3,215,093.47	3,062,513,492.78	3,091,970,176.20	3,060,933,039.34
少数股东权益	149,717,808.36		146,939,637.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2,932,901.83	3,062,513,492.78	3,238,909,813.37	3,060,933,039.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61,514,175.31	3,349,819,493.98	3,477,434,411.15	3,124,073,192.64

4.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211,905,515.60	101,661,704.97	69,179,471.11	26,488,289.89
其中：营业收入	211,905,515.60	101,661,704.97	69,179,471.11	26,488,289.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9,970,797.52	99,554,433.71	67,610,820.73	26,703,521.03
其中：营业成本	203,949,773.53	97,627,664.26	64,218,126.53	25,700,854.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5,666.82	43,431.73	986,000.53	13,386.48
销售费用	22,030.00		9,578.40	
管理费用	4,134,390.57	1,357,308.73	1,733,091.81	988,818.13
财务费用	533,588.11	525,908.99	664,023.46	461.64
资产减值损失	505,348.49	12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0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84.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7,273.14	2,107,271.26	1,568,650.38	-215,231.14
加：营业外收入	2,400.00		2,745.60	
减：营业外支出	249,292.45		0.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0,380.69	2,107,271.26	1,571,395.95	-215,231.14
减：所得税费用	947,292.23	526,817.82	358,412.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3,088.46	1,580,453.44	1,212,983.08	-215,23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4,917.27	1,580,453.44	1,219,628.77	-215,231.14
少数股东损益	-221,828.81		-6,645.6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0		0.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0		0.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23,088.46	1,580,453.44	1,212,983.08	-215,23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4,917.27	1,580,453.44	1,219,628.77	-215,231.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828.81	0.00	-6,645.69	0.00

4.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644,116.61	143,320,435.00	53,443,416.00	20,86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530,229.59	128,902,713.16	54,206,009.32	47,270,14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4,174,346.20	272,223,148.16	107,649,425.32	68,130,142.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261,385.11	144,954,930.00	87,727,813.23	19,88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0,560.09	428,203.50	720,849.03	226,55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4,910.47	1,956,011.81	1,217,906.22	105,747.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644,244.76	23,130,243.51	54,347,497.18	2,173,36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971,100.43	170,469,388.82	144,014,065.66	22,385,66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203,245.77	101,753,759.34	-36,364,640.34	45,744,47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1,231.99	221,231.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00.00		221,231.99	221,231.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155,854.76	560,343.00	3,8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91,14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84.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155,483.70	97,560,343.00	3,8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98,483.70	-97,560,343.00	217,351.99	221,231.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000,000.00	1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45,058,313.92	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138.85		728,444.36	728,444.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1,138.85		45,786,758.28	45,728,44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08,861.15	170,000,000.00	-45,786,758.28	-45,728,444.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13,623.22	174,193,416.34	-81,934,046.63	237,264.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9,973,581.98	1,203,985.82	104,303,596.95	477,740.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0,787,205.20	175,397,402.16	22,369,550.32	715,005.01

4.4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正浩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